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定 2018-001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叶路	独立董事	身体原因	李琪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通	股票代码	3003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少璞	韩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0 号 1+1 大厦 3 层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0 号 1+1 大厦 3 层
传真	010-82652226	010-82652226	
电话	010-82652668	010-82652668	
电子信箱	tongtech@tongtech.com	tongtech@tong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创始业务是为企业级用户提供基础软件中的中间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于 2014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上市以来，一方面继续在传统中间件产品领域深挖市场需求，改善产品性能，增强用户体验，巩固国产中间件

行业领先地位；另一方面，通过新设投资、收购等资本市场手段，拓展新业务，完善在网络信息安全、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布局，坚持“自主、可控、安全”的核心发展理念，加快推进公司由中间件产品厂商转型升级为互联网网络安全综合解决方案专家，以及依托基础软件拓展行业内及行业间综合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开展的主要业务包括基础软件综合应用、网络信息安全、电子政务大数据应用、军工信息化等。

母公司报告期内仍专注于基础软件 Tong 系列中间件的研发、销售与相关服务。公司是中国中间件的开拓者和领导者，凭借 20 余年的技术与市场积累，多年来保持中间件市场占有率国内厂商第一，在国内市场继续保持领导者象限，且是领导者象限唯一国产厂商。公司采取最终用户直销与渠道销售模式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产品广泛应用于政府、交通、金融、电信、军工等众多行业领域。

公司 TONG 系列中间件产品线丰富，标准产品线涵盖主流基础中间件，如应用服务器 TongWeb、消息中间件 TongLINK/Q、交易中间件 TongEASY、企业服务总线 TongESB、负载均衡软件 TongLB 等；平台类产品线包括数据交换平台 TongDXP、数据传输平台 TongGTP/WTP、数据集成软件 TongETL、应用数据化平台 TongA2D、变化数据捕获工具 TongCDC、大数据分析处理平台 TongBETL 等。

全资子公司微智信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信息安全领域内重点软件企业，专注于网络安全、信息安全和通信业务安全领域的研究和应用。与传统网络安全产品厂家不同，微智信业从基础网络和信息管道着手，深入研究各类安全问题在网络空间中的特征和传播形态，在安全分析、安全预警、和安全问题处置等专业有着独特的技术积累，并形成了全面的解决方案。

网络安全方面，目前提供的方案覆盖电信运营商的 IDC 机房、城域网、骨干网的网络攻击检测和防护、移动网手机恶意软件的检测和治理、互联网僵尸病毒检测和阻断，并应用大数据检测网络日志，高效、快速识别网络病毒发作症状。应用于政府网络安全管理部门、电信运营商及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等。

信息安全方面，目前提供的方案有网络内容审计产品，包括黄色、暴恐、违法、违规等的网络信息的监测和治理，通过大数据分析发现钓鱼网站、诈骗网站，IDC 机房的互联网信息安全管理及阻断，应用于政府网络安全管理部门、电信运营商及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等。

通信业务安全方面，目前提供电信运营商专线语音管控解决方案、骚扰电话综合治理解决方案以及传统通信业务安全应用解决方案等，主要应用于电信运营商和相关政府监管部门。

以上方面的积累和应用，高度符合国家近期提出的对于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的布局和研究，以保障国家政治安全（信息窃取防范）、经济安全（网络攻击和诈骗防范）、文化安全（不良信息监测和治理）以及社会安全（涉恐涉暴等内容检测和治理）为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在国内主要电信运营商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实现稳定增长，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信息安全和通信业务安全产品线，涉及的产品有 IDC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互联网安全管理系统、不良信息管控系统、手机恶意软件监测系统、通信业务云化安全应用等。创新业务方面，大数据骚扰电话综合治理解决方案在国家相关管理单位完成阶段性的成果，并在电信运营商部署实施，取得良好效果，同时在网络特性和协议研究、业务特征和安全问题的类比取得相关研究成果，孵化出物联网安全解决方案方向的产品。市场前沿技术领域，积极探索工业互联网和工控安全领域发展阶段、面临的问题、未来市场空间等，以寻求合适的时机以自研或联合研发成果进入该领域。

全资子公司东方通宇立足于军队、国防工业信息化领域，贯彻国家“军民融合”战略，顺应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以推动和加快军民融合大环境下提供全自主可控配套解决方案为己任，为军队、国防军工企业市场提供一流的基础软件、信息安全、移动互联网等产品及解决方案。随着 2016 年以来国家军改稳步推进，军品软件市场需求稳步提升。军民融合扶持力度逐渐加大，民参军企业重点受益。在此大环境下，东方通宇已形成完备的自主可控中间件技术体系，先后在指挥决策、政工管理、装备管理、后勤保障、装备智能制造等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在国产化生态圈占据引领地位，为推动国产基础软件在军工领域的应用做出应有的贡献。报告期主营业务为向军工领域客户提供中间件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采取最终用户直销与渠道销售模式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与军工领域主流系统集成商，如北京京航计算通讯研究所、中电科第十五研究所等合作伙伴深入合作。报告期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标准产品 TongWeb、TongLINK/Q，以及平台产品 TongETL、TongESB 等中间件产品销售及相关服务，经营业绩同比增长 50% 以上。

全资子公司东方通泰（包括其子公司无锡东方通）是公司重点培育的新兴业务，致力于大数据电子政务方向的创新应用分析与运营业务。以“互联网+政务服务”为基本目标，并引入社会化服务资源，为企业和居民提供互联网增值服务，现已推出经济运行和数字空间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政务大数据重点围绕省、市经济运行综合信息服务大数据专题应用，通过数据融合在供给侧改革“三去一降一补”大数据分析决策应用，持续增强的政府经济数据、市场主体社会数据的一体化经济运行数据采集归集清单、数据融合治理、数据分析报告、数据服务等产品化服务能力。报告期完成江西省宏观经济预测预警平台、石家庄市供给侧大数据分析决策平台、浙江省经济运行监测平台、无锡市经济运行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中的政务大数据应用验证，完成项目终验收，并持续在国内各级省市政府的政务大数据应用中推广经济运行及数字空间解决方案。推进与业内多家企业建立长期稳定、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全资子公司惠捷朗主要专注于无线网络测试与优化并提供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综合解决方案，客户包括三大移动通信运营商、移动网络设备供应商、芯片合作商以及提供网络优化和路测服务的工程公司。报告期内，由于行业市场周期的影响，规模化的 4G 网络建设基本结束，加之并购后整合不利、核心业务和技术人员流失等因素，惠捷朗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均出现大幅下滑，经公司审慎论证和测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因并购惠捷朗产生的商誉计提了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直接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出现上市以来首次年度亏损。

全资子公司数字天堂主营业务是移动中间件，其核心产品 MKey 移动中间件。随着 HTML5 技术的成熟及应用范围的扩大，HTML5 成为通用技术标准，受其挤压，数字天堂 MKey 产品销售下滑。报告期公司放弃 MKey 产品的升级，业务重心转向电信运营商、金融、能源行业的移动业务解决方案定制开发。由于转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因素，项目多亏损或仅有微利，

造成连续两年亏损，净资产为负数，显现商誉减值迹象。经公司审慎论证和测试，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因并购数字天堂产生的商誉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292,786,400.27	325,397,640.15	-10.02%	237,277,21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286,709.04	111,363,644.76	-375.93%	70,686,41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944,790.02	102,387,427.84	-415.41%	61,676,86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68,538.93	147,391,257.57	-25.93%	65,575,087.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02	0.4396	-352.55%	0.3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02	0.4381	-353.41%	0.3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8%	8.53%	-27.41%	8.7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1,562,325,014.23	1,964,232,909.12	-20.46%	922,888,93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7,441,843.54	1,774,382,011.24	-18.43%	840,977,975.5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575,613.25	47,980,076.51	89,645,842.85	102,584,86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4,364.01	4,350,497.94	30,568,625.36	-345,320,19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4,095.19	3,941,526.94	29,039,985.88	-358,840,39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7,520.79	28,776,069.50	30,147,935.92	72,002,054.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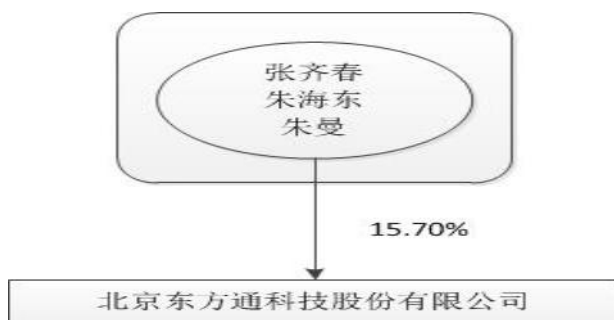
张齐春	境内自然人	12.21%	33,822,218	28,873,536	质押	23,540,000
黄永军	境内自然人	6.72%	18,615,066	18,604,516	质押	16,990,000
长安基金—工商银行—大业信托—大业信托—平安富贵东方通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5.00%	13,842,746	13,842,746		
朱律玮	境内自然人	3.28%	9,095,140	7,135,004	质押	4,470,004
朱海东	境内自然人	2.78%	7,706,072	0	质押	4,250,00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平安汇通星通资本定向投资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0%	7,198,228	7,198,228		
孙亚明	境内自然人	2.54%	7,044,332	0	质押	6,61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招信智赢点山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17%	6,001,828	0		
李健	境内自然人	1.75%	4,850,444	4,056,728		
兴业全球基金—招商银行—沈惠中	其他	1.60%	4,429,680	4,429,6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张齐春与朱海东为母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经营数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278.64 万元，同比下降 10.02%，营业利润-31,334.14 万元，同比下降 478.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728.67 万元，同比下降 375.93%。报告期内，公司信息安全业务收入虽实现大幅增长，但因网优测试业务营业收入剧烈下滑，导致公司总体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下降。报告期内，因公司合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8,481.73 万元，导致报告期亏损。

二、报告期内发生和未来将要发生的重大事项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与聘任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徐少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时免去其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根据总经理沈惠中先生提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少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免去其副总经理职务。

2017 年 3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沈惠中先生的辞职报告。沈惠中先生因公司发展需要调整工作分工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同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永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负责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次会议还通过了《关于选举沈惠中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沈惠中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为进一步增强企业活力，逐步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新老更替，张齐春女士于 2017 年 10 月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法定代表人职务。2017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黄永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任命黄永军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朱律玮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由公司时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张齐春女士及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长黄永军先生联合提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徐少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增补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郭大勇先生、曲涛先生、武耀辉先生、张春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王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为 75 后和 80 后，管理层年龄结构得到优化，更富有朝气和创新精神。

2、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2017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长黄永军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黄永军先生计划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通过个人账户或证券、信托等资产管理计划择机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1,000 万股。

截止本报告日，黄永军先生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招信智赢点山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 6,043,228 股。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张齐春女士与黄永军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张齐春女士将其持有的东方通 33,822,218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2.2088%）对应的表决权以及提名和提案权委托给黄永军先生行使。

表决权委托后，张齐春女士享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0 股；黄永军先生享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58,439,112 股（包括黄永军直接持有 18,615,066 股东方通股票对应的表决权、通过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招信智赢点山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间接持有 6,001,828 股东方通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及通过表决权委托方式获得的东方通 33,822,218 股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947%，成为可支配公司最大单一表决权的股东。本次表决权委托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由张齐春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变更为黄永军先生。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4、股权激励

2017年5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对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作出相应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400.8万份调整为801.6万份，行权价格由63.57元调整为31.69元。预留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26.75万份调整为53.5万份，行权价格由69.72元调整为34.76元。

2017年9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为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7日，因101名激励对象放弃行权而失效的股票期权合计1,247,800份，按规定应予以注销；因73名激励对象离职，其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1,762,980份，按规定应予以注销。应注销期权合计3,010,780份。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由215名调整为142名，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调整为4,118,800份。由于预留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于冬斌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其持有的535,000份预留股票期权予以取消并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存量数为0，自行终止。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3,545,78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7年9月12日办理完毕。

2017年9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142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合计1,765,200份。

5、子公司增资及设立分公司

为增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微智信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本实力，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提升公司在大数据信息安全领域的综合实力，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微智信业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该议案经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完成后，微智信业注册资本由5,300万元增加至11,300万元，东方通持有其100%股权。2017年4月25日微智信业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

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优化公司组织架构，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在北京海淀区设立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2017年12月19日北京分公司领取了营业执照。

6、设立产业基金

2017年2月20日，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杭州海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杭州清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书》。

报告期内，公司已向产业基金缴付出资额人民币5,96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产业基金对外投资了北京宏链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面向企业级客户提供基于区块链、云计算及信息安全管理等方面的产品和服务。

7、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管理层通过对各子公司业务历史回顾、现状分析、未来预测，在必要的情况下利用了外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2017年度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分别编制了《商誉减值测试报告》，汇总编制了《2017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专项报告》。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在2017年12月31日公司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84,817,297.98元，其中：惠捷朗商誉减值337,929,523.60元，同德一心商誉减值29,607,378.92元、数字天堂商誉减值17,280,395.46元。本次商誉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17年度合并损益，导致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384,817,297.98元。

本次计提相关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8、品牌宣传与市场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品牌建设，以“安全可靠25年”为主线，塑造专业、专注、领先、可信赖的品牌形象，开展“安全可靠25年巡礼”等线上活动。同时，公司积极发起或参与“安全可靠技术和产业联盟”、“国家网信安全生态建设联盟”等联盟建设和品牌活动，向用户、合作伙伴传递公司的品牌价值和品牌理念。

在行业市场上，公司进一步细分市场并积极拓展。在金融、交通、电子政务、社保、电子检务、卫生等多个行业领域组织和参与市场活动10余场，累计覆盖各行业用户1500人以上。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软件基础设施	107,078,781.99	97,198,914.13	90.77%	-17.68%	-17.17%	0.56%
创新应用	185,707,618.28	121,552,950.26	65.45%	-4.92%	-10.58%	-4.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84,817,297.98 元，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及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开始执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执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